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暨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  
**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4年12月30日，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长春中院”）送达的《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4吉01破13号之二）及《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2024吉01破13号之一），裁定确认《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近日，管理人出具了《关于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北京德和衡（苏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法律意见书》，公司因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而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已消除；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24年12月30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因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而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

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做出是否同意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决定，能否获得同意尚存在不确定性，最终申请撤销情况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为准。

●鉴于公司仍存在其他触及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 通脉”，股票代码仍为“603559”，公司股票仍在风险警示板交易，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 **一、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会计师对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时，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以及因当时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形未得到有效改善，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二、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因会计师对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5 月 6 日开市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因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10 月 24 日开市起已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三、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长春中院送达的《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4 吉 01 破 13 号之二)及《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2024 吉 01 破 13 号之一)，裁定确认《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近日，管理人出具了《关于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北京德和衡（苏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法律意见书》。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因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而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收到公司申请的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同意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决定，最终申请撤销情况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为准，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公司股票仍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叠加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若公司撤销因受理重整而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的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仍存在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因《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公司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以及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形未得到有效改善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 通脉”，股票代码仍为“603559”，公司股票仍在风险警示板交易，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

## 五、风险提示

### （一）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风险

会计师对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时，公司存在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以及因当时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形未得到有效改善，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二）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因会计师对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5 月 6 日开市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 （三）公司股票可能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 2024 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决定终止上市。

### （四）公司可能存在长期无法分红的风险

根据《重整计划》，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143,313,207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 18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转增 257,963,772 股股票。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已增至 401,276,979 股。公司已存在前期未弥补的亏损

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公司实现的利润将优先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直至公司不存在未弥补亏损。因此，未能完成弥补亏损前，公司存在长期无法进行现金分红的风险。

#### **（五）公司申请撤销因受理重整而触及退市风险警示的结果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目前法院已裁定确认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公司已按照《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的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因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而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最终申请结果能否获得同意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近期股票价格波动较大，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